

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教学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自评简易)

2019年6月10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	1
(二) 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3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3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5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5
(一) 评价结果	5
(二) 主要绩效及分析	6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9
(一) 存在的问题	9
(二) 改进措施和建议	9

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教学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当前，随着老龄人口的不断增加，老同志精神养老、文化养老的需求和愿望更为迫切，规范发展老干部教育事业显得愈加重要。新形势下，我们要着眼于满足老同志的精神文化需求，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个教育重点，贯穿于老干部教育工作的全过程，坚持用“中国梦”凝聚老同志，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激励老同志，使他们保持与时俱进、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继续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发挥余热。为切实履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加强老年教育规范化管理”的要求；深入贯彻党中央颁发的《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按照中央和市委关于做好新时期老干部工作的要求，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文件和《关于本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办发〔2017〕8号）文件精神，圆满完成2018年度上海市老干部大学工作，依据国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上海市老干部大学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政策文件要求，特设立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教学专项经费项目。

本项目旨在通过加强老干部学员之间的交流，展示老干部学员的学习成果，丰富老干部大学的校园文化活动；为广大老干部提供良好的教学设施，进而提高教学质量；通过思政类、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倡导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政策，推进老年素质教育，实现我国的老年教育发展规划。

2、绩效目标

（1）总目标

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加强老年教育规范化管理”的有关要求，制定了2018年老干部大学工作具体实施计划。通过“准备、启动、调研、起草、修改、结题”六个阶段实施《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和《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课题。通过思政类、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推进老年素质教育，并使其成为老年大学思政类、艺术类课程设置的基本依据和参考，从而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增加优秀传统文化课程内容，有序推进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新要求。通过征文活动，加强了老干部学员间的交流，展示了学员学习成果，丰富了老干部大学的校园文化活动。此外，更新添加教学设备以解决设备陈旧老化等问题，为老干部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教学设施，实现老干部教育的发展规划。

（2）年度目标

1) 实际完成率

本项目计划完成“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与“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老年教育研究课题；老干部大学各系统至少完成1篇征文，总数不少于11篇；更新添置老干部大学教学设备2台。

2) 完成及时率

按照上述三大目标，分阶段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不得拖延时间，影响项目有效开展。

3) 质量达标率

按照上述三大目标任务，开展课题、征文专家评审论证工作，并全部合格通过；对更新设备按照合同条款，组织开展验收工作，且一次性验收通过。

4) 效果达标率

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系统报送的课题，参与“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系统第十七届老年教育理论研讨会论文”获奖不少于3篇；参与“2017-2018年上海市老年教育理论研究”获奖不少于3篇；参加“中国老年大学协会老年教育学术委员会”获奖不少于1篇。

(二) 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类别为经常性项目，2018年预算为15.50万元，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补助收入，无其他社会资金投入。预算资金全部用于教学科研征文课题研究、教学设备购置、办学征文、教学、征文课题研究等方面。项目预算执行率详见表1-1所示。

表 1-1 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二级项目内容	三级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 执行率 (%)
1	办学征文-办公费	办公费	1.5	1.5	100%
2	教学-书画拓展费	书画拓展费	0.5	0.5	100%
3	教学科研征文课题研究-其他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2.0	100%
4	教学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2.0	2.0	100%
5	教学征文课题研究-印刷费	印刷费	6.0	6.0	100%
6	征文课题研究-稿费	劳务费	3.5	3.5	100%
7	合计	——	15.50	15.50	10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出15.50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0%。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1、征文活动的实施

2018年3月发布征文启示，4月-10月征收、刊登征文，11月召开征文总结会。

2、课题标准研究的实施

主要包含《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和《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课题。

(1)《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的组织实施管理

《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由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教室负责，设有1名组长、1名副组长、2名执笔、1名统稿、1名其他组员、10名专家共同参与；本课题实施共分六个阶段，各阶段均明确了工作时间、工作内容、相关负责人。详见表1-2 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研究课题的具体实施一览表。

表1-2 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研究课题的具体实施一览表

时 间	内 容	负责人
准备阶段 9月20日—9月30日	召开预备会议 提交课题请示、制订实施方案	校领导 孙梦蕾、王媛
启动阶段 10月8日—10月22日	组建课题组、落实成员 收集、购买、打印文献资料 召开课题开题会议	校领导 王霞、王媛 校领导、小组成员
调研阶段 10月23日—11月9日	形成征询意见稿 召开部分教师、学员座谈会	王媛、沙伟倩 校领导、小组成员
起草阶段 11月10日—11月20日	起草课题研究报告 初步修改	王媛、沙伟倩 王霞、王媛、沙伟倩
修改阶段 11月21日—11月30日	中期会议 意见征集 课题修改	校领导、小组成员 王媛、小组成员 王霞、王媛、沙伟倩
结题阶段 12月1日—12月30日	结题会议、课题定稿 经费发放	校领导、小组成员 校领导、王媛、孙梦蕾

(2)《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的组织实施管理

《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由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编研室负责，设有1名组长、1名副组长、2名执笔、2名统稿、1名其他组员、10名专家共同参与；本课题实施共分六个阶段，各阶段均明确了工作时间、工作内容、相关负责人。详见表1-3 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研究课程的具体实施一览表。

表1-3 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研究课程的具体实施一览表

时 间	内 容	负责人
准备阶段 9月20日—9月30日	召开预备会议、提交课题请示、 制订实施方案	校领导 孙梦蕾
启动阶段 10月8日—10月22日	组建课题组、落实成员、收集、购 买、打印文献资料、召开课题开题 会议	校领导 孙梦蕾 校领导、小组成员
调研阶段 10月23日—10月9日	形成征询意见稿、召开部分教师、 学员座谈会	孙梦蕾、吕鸣 校领导、小组成员

起草阶段 11月10日—11月20日	起草课题研究报告、初步修改	孙梦蕾、吕鸣 刘恩、赵鸿光
修改阶段 11月21日—11月30日	中期会议、意见征集、课题修改	校领导、小组成员 教务部、吕鸣 刘恩
结题阶段 12月1日—12月30日	结题会议、课题定稿、经费发放	校领导、小组成员 校领导、孙梦蕾

3、更新教学设备

更新添置老干部大学教学设备2台（投影仪）。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评价依据

（1）上海市财政局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

（2）《关于印发〈市级预算部门开展特定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简易程序（试行）〉的通知》（上海市财政局，2018年6月1日）；

（3）《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

（4）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

（5）《上海市老干部大学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年）》；

（6）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7）《关于表彰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系统老年教育理论研究优秀成果（2017-2018年）的决定》；

（8）《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老年教育理论研究项目（课题）经费管理办法》（试行）。

2、数据采集情况

根据简易绩效评价的需要，财务部门提供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明细账以及资金支付凭证。业务部门提供了相应的项目基本情况、立项依据、项目实施计划以及项目优秀成果荣誉表彰等相关材料。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果

针对项目实施及结果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规则，通过数据采集的方式，经过全面绩效分析和各个指标逐项打分，对项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确认本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86.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详见表 2-1 所示。

表 2-1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权重	自评分
1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5	5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8	6
3	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4	14
4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5	4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4	3
6	实际完成率	12	12
7	完成及时率	10	7
8	质量达标率	12	8.5
9	效果达标率	30	27
10	合计	100	86.5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1、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市老干部大学“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努力发挥学校在开展老同志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主阵地作用，把学校建成党的创新理论的学习基地，当代新知识的传播基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研修基地，老干部榜样表率作用的辐射基地”的单位职责。符合单位年度目标和年度计划。本项目专项经费已经过“沪委老〔2018〕9号”文件批复。此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于报送预算时设置和报送了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总额 15.5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教学科研征文课题研究、教学设备购置、办学征文方面。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清晰、简洁明了，且无目标值，只有一些定性表述。同时，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表申报内

容略有不同，如书画拓展费有预算安排，而无申报内容。此指标满分8分，自评分6分。

3、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本项目《上海市老干部大学教学专项经费项目》总预算15.5万元，根据“2018年1月-12月教学专项经费明细帐”、相应记帐凭证、银行贷记凭证、发票等财务资料记载：截止2018年12月31日，教学专项经费已支出1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本单位为加强对老干部大学的财务管理，根据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财务管理制度》；为规范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科研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有效、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保证项目研究工作顺利进行，根据财科教〔2017〕128号、沪财发〔2017〕9号，结合本单位科研工作实际制定了《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老年教育理论研究项目（课题）经费管理办法》，财务制度规范健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政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等，项目支出基本符合上述制度。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满分6分，自评分6分；以上两项合计满分14分，自评分14分。

4、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本单位已制定《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财务管理制度》、《上海市老干部大学老年教育理论研究项目（课题）经费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符合沪财发〔2017〕9号等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具有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同时已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资金管理方面建立了收支审批的内部监控制度，但缺少相关对教学设施设备等资产管理制度，有待补充完善。此指标满分5分，自评分4分。

5、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本项目已根据年度实施计划，制定了项目的具体实施流程，分阶段执行项目内容，且每阶段都落实责任部门与责任人，已于12月1日-12月30日完成了项目的结题定稿；本单位召开了课题标准研究推

进会，对需要更新添置的教室设备进行摸底调查，公开发布征文并召开总结交流会，落实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但是课题研究和征文评比等方面的制度、办法有所缺失，以及相关结题报告和专家评审资料也不够详实。此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分 3 分。

6、实际完成率

本项目实际已完成“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与“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老年教育研究课题；老干部大学各系统已有 11 所学校提交 14 篇课题论文；已添置两台投影仪，更新了老干部大学教学设施。此指标满分 12 分，自评分 12 分。

7、完成及时率

本项目计划较为清晰，列示各阶段完成目标，但在实际执行中，无相关记录资料，难以考核本项目阶段性计划完成及时率。本项目总体已在 2018 年度全面完成。因此，本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7 分。

8、质量达标率

本项目已完成“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与“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老年教育研究课题，已有相关结题报告，但未查到两项课题研究获奖情况、相关专家评审报告；14 篇征文均获得“上海市老干部大学系统第十七届老年教育理论研讨会论文”奖；两台设备未见相关验收材料。此指标满分 12 分，自评分 8.5 分。

9、效果达标率

通过更新添置教学设施为老干部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教学设施；通过思政类、艺术类课程标准研究，为老年大学课程设置提供基本依据和参考；但无相关社会效果印证材料；征文激发大家相互学习交流、活跃了老干部大学校园文化，但无相关社会效果佐证材料；设备更新，为老干部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教学设施。此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分 27 分。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项目档案资料不够完整。在进行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资料不够完整，难以佐证项目开展的相关工作。如对教学设施设备等资产管理制度，课题研究和征文评比方面的制度、办法等，有待补充完善；还有项目社会效果印证材料不足。

2、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不一致。本次评价之中，发现预算编制批复后的内容与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略有不同，如书画拓展费有预算安排，而无申报内容，存在一定偏差。

3、质量考核工作有所欠缺。其中对“老干部大学思政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与“老干部大学艺术类课程标准的研究”两项老年教育研究课题，未能看到相关专家评审报告；同时，对购置的2台设备，也未组织相关验收，未见设备验收报告（单）。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1、进一步完善项目档案资料。档案资料完整性，对项目管理来说尤为重要，一方面要保持制度、办法全面性，不可缺失；另一方面，要保持过程管理中，相关资料记录和社会反响的完整。

2、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申报表应保持高度一致性。预算编报是基础，是绩效目标申报前提，应真实、全面、客观反映本项目实施内容，以及实施的目标。所以，绩效目标申报表应依据预算编报，科学、客观反映所达成的绩效目标，并促成绩效目标的实现。

3、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对各个子项目实施结果均应进行相关考核验收工作，尤其是对课题研究和设备采购等，都应开展相应的专家评审，提供结题报告，设备到货后应组织相关人员，按照合同条款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单）作为支付资金的重要附件。